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Qianjiang Biochemical Co., Ltd

二零一九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2020年5月27日

目 录

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三、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4
议案一：审议《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议案二：审议《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8
议案三：审议《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0
议案四：审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3
议案五：审议《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4
议案六：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6
议案七：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 案》	17
议案八：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8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特制定本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股东参会登记当天没有通过电话、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不在签到表上登记签到的，或会议正式开始后没有统计在会议公布股权数之内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参加表决和发言。

三、请参会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四、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三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五、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表决。

六、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 8 个议案，无特别决议议案。

七、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秘书处

2020 年 5 月 27 日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网络投票时间：自 2020 年 5 月 27 日至 2020 年 5 月 27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三）10 点 00 分开始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钱江西路 178 号钱江大厦（本公司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叶启东

现场会议议程：

- 1、会议开始，主持人宣读现场会议出席情况等；
- 2、推选股东大会监票人和计票人；
- 3、宣读本次大会各项议案；
- 4、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全文已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5、股东及授权股东代表发言、询问；
- 6、股东对以上议案进行表决；
- 7、计票、监票；
- 8、主持人宣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上午现场会议休会；
- 9、下午复会，根据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合并后数据，宣布股东大会表决结果；
- 10、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11、主持人宣布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秘书处

2020 年 5 月 27 日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9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保证了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现将董事会 2019 年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2019 年，公司坚持绿色健康的发展理念，积极应对困难挑战，围绕年度经营计划开展各项工作，继续坚持生物农药主业，做好农药制剂和饲料添加剂的适度开发利用，推动公司平稳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028.77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 44,273.31 万元减少 14.10%，完成 2019 年年初经营计划的 103.0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8.03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4,464.53 万元增加 142.96%，基本每股收益 0.06 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87,470.01 万元，较期初减少 7.59%；净资产 63,415.02 万元，较期初增加 3.42%。

二、2019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

（一）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治理结构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规范运作，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019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6 次董事会和 4 次监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均正常有序运行，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做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加强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2019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不断完善信息披露机制，保证信息披露质量，共发布 33 个临时公告和 4 个定期报告，均严格按照交易所和监管部门的要求编制，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向投资者传达了公司利润分配、收到财政奖励资金、对外投资、发生突发

事件处理等信息。

公司持续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审慎处理各类保密事项。同时通过定期提醒，持续增强相关人员保密意识，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及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确保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事件或内幕交易行为。公司在编制和发布定期报告等事项时，均严格按照要求进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并按规定向监管部门进行了申报。经自查，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也未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的三名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对报告期内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续聘年度审计机构、核销应收账款坏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时结合自身专业特长在公司业务发展、财务管理、资本运作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建议，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的作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三、2019 年董事会运作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行使《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全体董事均亲自或委托出席会议，全体董事对提交至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历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具体董事会工作情况如下：

1、2019 年 4 月 16 日召开八届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议案》；
- （5）《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6）《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7）《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9)《关于 2019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19 年 4 月 15 日召开八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3、2019 年 8 月 27 日召开八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2019 年 10 月 29 日召开八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

5、2019 年 11 月 25 日召开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海宁光耀热电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6、2019 年 12 月 30 日召开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公司平湖市诚泰房地产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事项确认及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均采用了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表决提供便利，切实保障了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督权，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全面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 4 次工作会议，在公司聘任审计机构、编制定期报告过程中，与公司及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充分发挥了审计监督的功能；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和高管的年度薪酬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各专门委员会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

积极主动做好投资者管理工作。公司耐心认真与投资者沟通，把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司董事会开展的一些决策程序等如实传达给投资者。及时将公司发布的定期报

告和临时公告等资料上传公司网站，更新投资者关系栏目内容；使投资者从公开信息中能获取更多、更详细的信息，从而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形象；公司参加了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进一步促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分红政策和经营情况，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0 年度，在市政府和控股股东的支持下，公司董事会将在进一步明确经营目标的基础上，继续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着眼点，积极谋求转型升级，以“去库存、降成本、稳经营、保稳定、谋转型、求突破”为总基调，扎扎实实做好全年各项工作。

1、董事会将继续做好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工作，并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最大化为行为准则，勤勉尽职，强化董事的义务和责任，提高董事会的战略决策能力、风险与内部控制能力，为股东、员工、客户和社会创造更多的价值。

2、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外披露公司相关信息，增强公司管理水平和透明度。

3、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公司规章制度，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同时全体董事将加强学习培训，提升履职能力，更加科学高效地决策公司重大事项，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本报告已经八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27 日

议案二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我代表公司监事会，向大家作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1、2019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八届十二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核销应收帐款坏帐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八届十三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一季度报告》。

3、2019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八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2019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八届十五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的职责，共召开 4 次会议，列席了董事会、股东大会全部会议，每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对公司经营活动的重大决策、公司业务状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监督。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依法经营情况、公司决策程序和高管人员履职尽责情况进行了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的议案、会议召开程序和决议的权限合法，董事会严格履行职责，切实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检查，审议了公司 2019 年度季报、半年报和 2018 年度报告，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完善、管理规范，财务报告真实、客观

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可靠,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最后一次募集资金是在 2002 年 4 月，至今无募集资金项目。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出售平湖市诚泰房地产有限公司 30%股权未能收回的部分股权转让款和利息，公司需落实相关人员，立即采取法律手段进行催讨，争取尽快收回上述款项。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报告期，公司与控股股东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的全资孙公司海宁钱塘水务有限公司发生的购买自来水业务，监事会审核认为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七）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制度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内部控制的审计报告》，认为：本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的审计结论。

监事会要求公司董事会及总经理在以后工作中，除抓好本部的生产经营和规范运作外，加强对所有控股公司、参股公司的管理，要求子公司按规定定期向公司报告经营情况，公司指派财务部门和审计部门不定期地对子公司进行内部财务审计，实施动态监控，将子公司经营情况及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公司董事会，加强对子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水平；公司的发展长期停滞不前，应对公司的发展作出战略性规划，制定切实有效的措施，让全体股东对公司的发展充满信心。

本报告已经八届十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 年 5 月 27 日

议案三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2019 年在上级党委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在公司董事会、经理班子的带领下，通过全体职工的共同努力，克服市场竞争激烈、产品销售价格下降、生产成本持续上升、环保投入进一步加大的诸多困难，基本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公司 2019 年财务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的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现就有关各项财务指标完成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9 年财务决算完成情况

(1) 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长%
营业收入	万元	38,029	44,273	-14.10%
营业利润	万元	3,223	-3,347	196.30%
利润总额	万元	3,076	-3,490	188.14%
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万元	1,918	-4,465	14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万元	3,194	5,556	-42.51%
每股收益	元	0.064	-0.15	142.67%
归属母公司每股净资产 (摊薄)	元	1.98	1.92	3.13%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	元/股	0.11	0.18	-38.89%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	3.26	-7.39	144.11%

(2) 销售收入分析

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029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44,273 万元下降 14.10%。主要因素如下：

产品类型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长%
农药	万元	20,322	25,965	-21.73%
兽药	万元	1,345	1,421	-5.35%
蒸汽	万元	14,751	15,476	-4.68%
其它	万元	1,611	1,411	14.17%
合计	万元	38,029	44,273	-14.10%

(3) 净利润分析

2019 年公司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918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4,465 万元，

增加 6,383 万元，增长 142.96%。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38,029	44,273	-14.10
营业成本	万元	33,451	37,417	-10.60
营业税金及附加（万元）	万元	342	339	0.88
销售费用（万元）	万元	631	710	-11.13
管理费用（万元）	万元	3,656	4,472	-18.25
研发费用（万元）	万元	1,308	1,591	-17.79
财务费用（万元）	万元	199	311	-36.01
其他收益（万元）	万元	5,189	1,042	397.98
投资收益（万元）	万元	3,893	-1,935	301.19
信用减值损失（万元）	万元	-2,272	/	/
资产减值损失（万元）	万元	-2,029	-1,928	5.24
营业外收支净额（万元）	万元	-147	-143	2.8
所得税费用（万元）	万元	419	419	/

二、公司财务状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87,470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94,651 万元减少 7,181 万元，总负债 24,055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33,330 万元，减少 9,275 万元，资产负债率 27.5%，比上年同期的 35.21% 下降 7.71 个百分点，所有者权益 63,415 万元，比上年同期 61,320 万元增加 2,095 万元，增减幅度同比超过 30% 的项目主要因素如下：

（1） 资产项目状况

1、交易性金融资产 570 万元，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钱江置业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由其它流动资产项目转入所致。

2、应收账款融资 1,942 万元，由应收票据科目转入所致。

3、预付账款 348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147 万元，增加 201 万元，增长 136.73%，主要系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4、其他应收款 197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543 万元，减少 346 万元，下降 63.72%，主要系应收平湖诚泰公司 520 万元红利款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5、存货 17,529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12,978 万元，增加 4,551 万元，增长 35.07%，主要系母公司产成品增加所致。

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 万元，主要系企业会计准则变化所致。

7、长期待摊费用 146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95 万元，增加 51 万元，增长 53.68%，主要系公司树脂摊销增加所致。

8、递延所得税资产 370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258 万元，增加 112 万元，增长 43.41%，主要系递延税款增加所致。

(2) 负债项目状况

1、短期借款 4,505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8,500 万元，减少 3,995 万元，下降 47%，主要系公司本部归还借款所致。

2、其他应付款 3,477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5,880 万元，减少 2,403 万元，下降 40.87%，主要系公司本部股权转让款结转投资收益所致。

(3) 现金流量项目状况

截止 2019 年末公司现金总流入 53,891 万元，现金总流出 58,167 万元，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43 万元，现金净流量为-4,233 万元。

1、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入为 46,041 万元，现金流出为 42,848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193 万元。

2、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为 50 万元，现金流出为 2,627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2,577 万元。

3、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为 7,800 万元，现金流出为 12,693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893 万元。

本报告已经八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27 日

议案四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80,260.61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6,050,195.76 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2019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2,605,019.58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30,511,689.77 元，扣除上年度分配现金红利 0 元，2019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53,956,865.95 元。

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80,260.61 元，盈利主要是由于政府补助和资产处置非经常性损益事项所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70,281,261.08 元。2019 年度，公司经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42,333,617.86 元。

根据公司分红政策和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海宁光耀热电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建设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光耀热电能源项目主体工程 1 号、2 号能源站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投资总额 58,770.66 万元，预计 2020 年公司对光耀热电新增出资不少于 2,500 万元。

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基于公司发展的长远利益考虑，有利于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维护股东长远利益。

本方案已经八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27 日

议案五

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了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分析和评估后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经减值测试，公司对存在减值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019 年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43,005,993.60 元人民币，计提项目明细如下：

（一）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公司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2019 年度，公司按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449,998.06 元，计提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23,168,943.59 元。

（二）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19 年度，经减值测试公司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11,550,715.43 元。

（三）计提部分长期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根据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资产的减值准备。2019 年度，公司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对终止实施的在建工程项目计提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8,056,709.40 元，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679,623.24 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对公司 2019 年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影响数为
-43,005,993.60 元。

本议案已经八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27 日

议案六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在此省略报告全文，内容详见：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披露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的印刷本置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以上报告已经八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27 日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聘用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为一年，可以续聘。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聘期已到，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现提议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的审计机构，担任公司 2020 年的会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为一年。

2019 年度报酬为人民币 116 万元。其中：会计报表审计 79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 37 万元。

本议案已经八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 5 月 27 日

议案八

关于2020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保证 2020 年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确保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有序推进，根据公司 2019 年度资金需求情况和以往与相关银行合作情况，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海宁支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 3.83 亿元人民币的借款额度，占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 634,150,184 元的 60.40%，需提请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申请的综合授信期限均为一年，借款用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借款金额，实际借款金额应在综合授信额度内，以公司实际发生的借款金额为准。

为保证公司资金筹措，便于银行贷款等相关业务的办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代表人全权办理上述贷款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各项授信合同或协议、贷款合同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并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计划总额的前提下，对各银行借款进行适当的调整。

根据公司近年偿还银行借款和自身 2019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判断，公司发生逾期偿还银行借款的违约风险较低。

本议案已经八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27 日